

中原银行信阳分行武装押运、寄库外包服务项目（二次招标）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WXZB2024-1227）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信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原银行信阳分行武装押运、寄库外包服务项目（二次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02.5 万元，招标人为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原银行信阳分行武装押运、寄库外包服务项目（二次招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原银行信阳分行武装押运、寄库外包服务项目（二次招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见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0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19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见公告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19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见公告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的委托，就中原银行信阳分行武装押运、寄库外包服务项目（二次招标）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中原银行信阳分行武装押运、寄库外包服务项目（二次招标）。

2.2 资金来源：自筹。

2.3 招标范围：中原银行信阳分行武装押运、寄库外包服务，详见招标文件。

2.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5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工作地点。

2.6 服务要求：满足服务内容及甲方要求。

2.7 确定中标人数量：1 名。

2.8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2.9 最高限价：202.5 万元（含税）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备可执行本项目业务的经营范围及能力；具有保安服务许可证，且服务范围包含“守护、押运”或同等服务内容（须提供营业执照及保安服务许可证的清晰扫描件）；

3.2 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须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清晰扫描件）；

3.3 投标人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保凭证及完税凭证的清晰扫描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4 信誉要求：

3.4.1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和法规，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未出现严重违约、任何欺骗、欺诈的行为，无涉及商业贿赂等相关违规、违纪和违法行为，企业财产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对客户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3.4.2 投标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禁止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投标人可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相关主体（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网页需体现查询时间，查询时间需在公告发布之后）；

3.4.3 投标人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刑事案由→贪污贿赂→行贿罪的查询详细页面。查询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经查询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查询网页需体现查询时间，查询时间需在招

标公告发布之后);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即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相关信息结果截图,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查询结果截图应显示查询时间)。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文件时间: 2024 年 8 月 30 日 9 时至 2024 年 9 月 5 日下午 17 时(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获取文件方式: 投标人通过邮件方式进行报名, 投标人将资格要求中所有资料的扫描件发送至 hnwzx19@126.com, 并备注上公司名字、联系人、联系电话、公司邮箱号进行报名。

4.3 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本(售后不退), 请转帐至以下账户:

户名: 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 76180078801900002389

开户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商鼎路支行

招标文件将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邮箱里。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4 年 9 月 19 日下午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 信阳市新五大道与新六大街交叉口香格里拉七楼办公室(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6、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 2024 年 9 月 19 日下午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 信阳市新五大道与新六大街交叉口香格里拉七楼办公室(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

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新十大道 2 号

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电话：13937643291

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汇处西南角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电子邮箱：hnwxzx19@126.com

联系人：祁锐、何国杰

联系电话：0371-60936069

发布时间：2024 年 8 月 29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

地 址：河南省信阳市新十大道 2 号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1393764329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汇处西南角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联 系 人：祁锐、何国杰

电 话：0371-60936069

电子邮件：hnwxzx19@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